

证券代码：872031

证券简称：浩大海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浩大海洋

NEEQ：872031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公司原控股股东为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于 2018 年 6 月 5 日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02,000 股，增持后占股比例为 50.00%，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602,000 股，减持后占股比例为 47.20%变为非控股股东。
- 2、2018 年下半年，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徐伦超定向增发 18,500,000 股，公司股本变更为 40,000,000 股；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安仕信投资	指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伦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云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偲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和技术人才队伍,该等核心人才对行业发展趋势、用户需求偏好有着深入的理解,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才能否保持稳定是公司长远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人员稳定,但不排除未来因核心人员流失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保健食品行业对政策的敏感度较高,国家不断加强对保健食品行业的监管,行业政策处于持续变动且国家对行业监管日趋严格。若公司的生产、销售、资质认定、质量标准等不能持续满足行业政策的要求,则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内部控制的风险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定并完善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采购及日常管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部分新业务陆续开展,亦相应制定并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新的制度执行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部分新业务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 29,252,000 股占比 73.13%,通过安仕信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748,000 股占比 21.87%,徐伦超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5.00%股份,并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可通过行

	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并决定公司的具体经营。如果徐伦超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租赁经营场所被抵押风险	公司的办公及生产场所均从公司股东浩大实业处租赁而来,公司与浩大实业签订的租赁合同期限为 20 年,2014 年 3 月 24 日浩大实业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 188 号整体房产为抵押,为浩大实业不超过 38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担保,公司所租赁房产在抵押范围内,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4 日至 2019 年 3 月 24 日。若浩大实业在抵押期限内无法按时还款,则可能影响公司租赁场所的正常使用,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经销商销售时不当宣传的风险	公司以经销为主,经销商主要通过美容院和养生门店将公司产品销售给消费者,美容院和养生门店销售人员存在为提高业绩指标而不当宣传的道德风险,公司不可避免会成为终端消费者主张权利的对象,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Qingdao Haoda Marine Biotech Co., Ltd.
证券简称	浩大海洋
证券代码	872031
法定代表人	徐伦超
办公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 188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姜云龙
职务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电话	0532-80699888-9002
传真	0532-80699188
电子邮箱	hddm666@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aoda.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 188 号 2661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3 月 22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食品制造业(C1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保健食品与功能性食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徐伦超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徐伦超、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47137737593	否
注册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 188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40,000,000.00	是
<p>1、报告期内，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分红前股本 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1.5 股。公司分红前总股本为 1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500,000 股。相关分红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分配完毕，股本已变更完毕。</p> <p>2、报告期内，经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向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徐伦超发行数量合计不超过 18,500,000 股（含 18,5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10 元，募集资金 20,350,000.00 元。2018 年 8 月 3 日募集资金进入监管账户后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95020004 号《验资报告》，此后完成股份登记和工商登记手续，至此公司股本变更为 40,000,000 股。</p>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佳青、尹景林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645,125.68	46,161,439.26	20.54%
毛利率%	53.97%	47.6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27,435.41	8,193,232.24	15.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27,958.89	7,615,111.09	1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86%	44.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30%	41.74%	-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94	-63.8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8,046,214.69	39,798,716.79	70.98%
负债总计	14,865,364.84	16,195,302.35	-8.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80,849.85	23,603,414.44	125.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3	2.36	-43.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85%	40.6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85%	-	-
流动比率	5.74	3.12	-
利息保障倍数	29.08	33.3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798.31	9,808,106.72	-110.9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47.86	-	-
存货周转率	3.42	10.8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0.98%	159.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54%	45.63%	-
净利润增长率%	15.06%	45.6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0,000,000	10,000,000	3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4,374.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2,90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58,207.67
所得税影响数	158,73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99,476.52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其他应收款	35,320.98	74,989.04		
应收利息	39,668.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72,146.60		
应付账款	2,772,146.60			
其他应付款	573,390.50	574,320.66		
应付利息	930.16			
管理费用	4,835,092.14	2,463,008.70		
研发费用		2,372,083.44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通知，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列报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生物活性物质与海洋生物天然活性提取物在食品功能与保健方向的研究，依托优良的保健食品和功能性食品的研发技术，对不同消费公司专注于生物活性物质与海洋生物天然活性提取物在食品功能与保健方向的研究人群的健康需求进行专业的调查和探索，通过外协加工和自行生产的方式，生产保健食品和功能性食品，再以区域买断式经销模式把产品推向市场，经销商主要通过专业美容院和养生门店将公司产品销售给消费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食品制造业(C14)”。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保健食品制造业(C149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业(C1492)。公司专注于产品研发、品牌建设和市场管理，通过招商会议模式组建和扩大全国经销商网络，区域经销商负责销售网络拓展和促销等事项，公司与经销商的模式为买断式经销，公司不进行任何零售销售。通过区域经销模式，使公司的研发、品牌、营销等方面的优势与各区域经销商的地域优势完美结合，使公司在满足消费者健康需求的同时获得自身的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又积极寻求新的增长点，开拓了高端水产销售业务，包括经销与零售等多种销售模式，向综合海洋产业迈进。水产业运行之初，公司在慎重选择的基础上对部分经销商给予了一定的商业信用，亦通过招商会议模式组建和扩大全国经销商网络，区域经销商负责销售网络拓展和促销等事项，并综合利用与保健品经销商的良好门店等终端资源，以实现公司的品牌、营销等方面的优势与各区域经销商的地域优势完美结合。在零售方面，公司设立实体门店和网络门店相结合的零售与推广端，作为经销模式的补充，以实现水产业务的综合发展。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是主要研究生物活性物质与海洋生物天然活性提取物在食品功能与医疗保健方向的研究与开发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首先根据公司的市场定位和消费者对健康产品的需求进行市场调研。市场调研之后对拟研发项目在市场情况、质量标准、工艺剂型和配方等四方面进行为期一个月左右的论证，论证可行后进入正式研发阶段。通过小试三批、中试三批，合格后进行生产车间试生产三批，随后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生产样品进行检验检测并形成检测报告。接着，根据不同产品类别申请不同的证书：功能性保健食品、保健食品营养补充剂和功能性食品。若研发产品属于功能性保健食品，则需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保健品批准证书，拿到保健品批准证书后再向市卫生监督所进行标准备案，同时向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之后方可投入生产；若研发产品属于保健食品营养补充剂，则无需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保健品批准证书，只需向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便可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之后方可投入生产；功能性食品则只需向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方可投产。整个研发周期根据产品类别不同，时间也有差异，总体来说，功能性食品一般为6个月，保健食品营养素补充剂需要2年，功能保健食品则需要4年。

(二) 采购模式

目前公司采用定点采购方式，通过前期对供货商在企业资质、生产规模、产品质量、产品价格以及票据规范等多方面的考察、甄选和比较，最终确定供货商进行采购，并形成了长期、稳定、互惠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也会定期进行市场考察，了解原材料、包装品及其他生产设备的不同供货商的货源、品质及价格情况，将其纳入公司备选供货商资源库。高端水产业务的采购，公司对进口水产还审验每批

进货的进口检疫手续，严把质量关。

（三）生产模式

1、生产方式

公司目前主营养年康宝胶囊、浩大鲍参灵和谷格三款产品。养年康宝胶囊以自主生产为主，辅以部分外协加工。生产流程为以下两种：一种为公司采购直接原料自行生产加工与包装；另一种为公司采购间接原料冻北极甜虾委托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剥离虾壳后，再由外协工厂青岛弘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冻北极甜虾壳中提取直接原料，最后由公司加工生产与包装。浩大鲍参灵和谷格两款产品均由公司自主生产。

公司高端水产品的生产采用外协模式，主要委托资质齐全且具备良好生产条件、生产经验丰富的关联企业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进行生产。

外协工厂青岛弘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具有相关生产资质，具体情况为：

名称	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有效期	许可范围
青岛弘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鲁 XK13-217-16185	2015. 3. 3	2015. 3. 3-2020. 3. 2	食品添加剂 脱乙酰甲壳素（壳聚糖）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许可证	青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SC11137021401259	2016. 12. 1	2016. 12. 1-2021. 11. 30	速冻食品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700/02216	2017. 1. 24	2017. 1. 24-2021. 1. 23	冻鱼片、盐渍鱼片、冻调味鱼片

2、自主生产流程

公司产品整个生产过程的卫生控制（包括生产环境、设备、容器具、人员）严格按保健食品 GMP 规定执行，保证产品卫生指标符合质量要求。所有原辅料及包装品经检验合格后才能投产。生产过程严格按保健食品 GMP 规范操作。

3、外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外协厂家受公司的委托组织生产，从原料到成品进行全程检验，做到规范生产合格质量的产品。公司产品原辅料和包装品均自行采购，公司不仅要求所有原辅料和包装品的供应商提供合格资质，而且对所有原辅料和包装品按标准全部检验合格后才投入使用，并完全按照 GMP 管理要求进行管理。公司为确保产品质量，派驻技术人员到外协厂家现场负责生产技术质量监督，外协厂家保证按照公司的生产标准、生产工艺加工生产符合公司产品质量标准要求的产品，每批终端产品生产完毕后，由外协厂家委托第三方测试单位出具相应成品检验报告，按照公司质量标准进行常规出厂检验，产品检验合格才可出厂。

4、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外协加工厂商仅为公司产品的加工方，外协厂商在公司整个生产经营中属于从属地位。由于是生产环节，公司严格把关产品质量，在选择与外协单位的合作上，不但要求外协厂家具有相关的业许可和资质，还要求其具有完整的配套设施与管理，以保证产品质量。

（四）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为区域经销模式。公司通过招商会议模式组建和扩大全国经销商网络，以城市或地区为单位，选择一个或者多个网络覆盖力强、市场推广能力强、认可公司经营理念的经销商作为公司区域经销商，由销售部负责与经销商的接洽，与其签订销售合同，期限均为一年，协议约定经销商在当地区域范围内享受优先销售公司终端产品的权利，未经公司书面同意，经销商不得有任何跨区域销售行为（含网络销售），公司也保证经销商在该指定区域的专属经销权是独立和排他的。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方式，公司保健品业务一直保持收到经销商所付货款全款并经经销商或其委派的运输机构验货完毕后，将商品发给经销商，经销产品运输风险由经销商承担的模式；水产经销业务目前因业务初创期，采取了经销商首付不低于 30%，余款账期 3 个月的销售政策，公司承担运费，货到验收；水产零售实施先收款后发货的模式，公司承担运输责任和费用。

保健品经销商在公司指定的区域内专业美容院与养生门店销售，无下级经销商。相关门店内设置了产品专柜与经专门培训的营养调理顾问（营养调理顾问是各经销商与门店派出的人员），向顾客传递营养及健康的观念及销售产品。公司专注于产品研发、品牌建设、市场管理，通过招商会议模式组建和扩大全国经销商网络，由销售部销售代表人员负责辅助并支持对相应区域的经销商进行专业培训及咨询，区域经销商负责销售网络拓展、促销等事项。水产品经销商亦在公司指定的区域内销售。

（五）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一） 经营计划**

截至 2018 年，公司近两年度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 32.49%，营业收入增长率达 20.5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达 15.06%；2016、2017、2018 年度连续 3 年各方面均实现高速增长，处于高速成长期；在此阶段公司立足主业，定位于海洋产业，积极关注本行业及相关产业的变化，注重各方面资源积累，为后期的以海洋产品为主体的多元化发展打下良好基础。同时公司在实现各方面积极增长的前提下，发展的同时谨慎务实的避免盲目扩张，每项新业务均将在充分权衡自身实力、市场风险等综合因素并充分调研后稳步进行，始终以良好的责任心和质量意识作为企业的生存理念并贯彻始终，以期实现稳健的可持续发展。

(二) 行业情况

2017年6月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规划立足我国国情，从我国人群营养健康现状和实际需求出发，明确了今后一段时期内国民营养工程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实施策略和重大行动。规划也预示着未来20年间我国健康产业和营养产业发展的良好趋势，在目前众多企业在面临结构调整、新常态、经济新动能转换的情况下，营养保健品行业在以下方面存在利好条件：

- 1、政策鼓励行业发展，相关产品标准从严规范，合规企业产品质量逐步提高，消费信心增长；
- 2、国民营养健康状况仍有待提升，需求将日益广泛，同时国民购买力日益加强；
- 3、行业技术逐渐成熟；

综合以上，营养保健品行业将以其良好的市场前景迎来优越的发展机遇。同时基于为人民群众负责并促进食品保健品行业发展的需要，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完善，对企业自身的相关条件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保健品企业必须以极强的责任感严把质量关，在相关方面加大相关投入与精力，以全方位合规为企业立身之本。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054,123.90	36.82%	14,288,598.71	35.90%	75.34%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6,780.50	0.04%			
存货	12,089,016.01	17.77%	2,897,007.38	7.28%	317.29%
预付款项	5,921,975.68	8.70%	2,190,925.79	5.51%	170.3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6,330,576.05	24.00%	16,321,826.62	41.01%	0.0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641,648.14	0.94%	104,402.21	0.26%	514.59%
长期待摊费用	313,245.13	0.46%	407,293.21	1.02%	-2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6,429.25	2.58%	2,775,679.25	6.97%	-36.72%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49,448.69	3.31%	2,772,146.60	6.97%	-18.86%
预收款项	1,249,562.49	1.84%	646,240.00	1.62%	93.36%
其他应付款	346,299.66	0.51%	574,320.66	1.44%	-39.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7,740.55	3.70%	1,331,368.89	3.35%	89.11%
长期应付款	5,885,416.40	8.65%	8,460,349.80	21.26%	-30.44%
递延收益	492,141.57	0.72%	1,313,906.37	3.30%	-62.5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 25,054,123.90 元，较上期增幅 75.3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及盈利能力增长以及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徐伦超定向增发 1850 万股，募集资金 20,350,000.00 元；
- 2、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开展高端水产销售业务，因销售政策存在赊销故出现小额应收账款；
- 3、报告期内公司存货 12,089,016.01 元，较上期增幅 317.29%，主要原因为随公司销售增长，相关原料采购量加大，报告期内公司为后期快速发展充分备货，同时为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加大了每批次购货数量以获得价格优惠；
- 4、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 5,921,975.68 元，较上期增幅 170.30%，主要原因为随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预付方式采购量增长；
- 5、固定资产：2018 年期末固定资产余额 16,330,576.05 元，较上年同期变化不大。固定资产规模相对稳定；
- 6、无形资产：2018 年公司无形资产较上年增幅 514.59%，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提升内部控制以及数据核算质量，全面提升管理水平，购入“金蝶云企业管理服务平台软件”等相关管理系统，新增原值 584,203.50 元；
- 7、长期待摊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摊销结转；
- 8、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原因为上年度部分归集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付设备款因设备及发票交付对应结转入固定资产等；
-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为获取价格优惠并建立良好的商业信用，采购付款及时并适当加快付款进度；
- 10、预收款项的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量增长对应增长；
- 11、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事务运行顺畅，付款及时；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为公司 2017 年分期还款购买的天安数码城房产和按揭购入的奔驰车，按合同约定将于 1 年内到期的金额由长期应付款重分类调整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以合规反映，其中天安房产调入 1,958,421.60 元，奔驰车调入 559,318.95 元，同时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对应减少；除上述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2,517,740.55 元外，公司 2018 年及时归还了 2017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1,368.89 元；
- 13、长期应付款的减少主要原因为调整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517,740.55 元归集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反映；
- 14、递延收益的减少主要原因为上年度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结转其他业务收入 750,000.00 元，确认结转其他收益 71,764.80 元，合计减少 821,764.8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5,645,125.68	-	46,161,439.26	-	20.54%
营业成本	25,613,551.51	46.03%	24,155,116.63	52.33%	6.04%
毛利率%	53.97%	-	47.67%	-	-

管理费用	1,955,021.62	3.51%	2,463,008.70	5.34%	-20.62%
研发费用	2,585,360.14	4.65%	2,372,083.44	5.14%	8.99%
销售费用	15,056,557.68	27.06%	8,162,520.40	17.68%	84.46%
财务费用	279,252.41	0.50%	245,746.69	0.53%	13.63%
资产减值损失	3,283.26	0.01%	1,118.51	0.00%	193.54%
其他收益	834,374.80	1.50%	67,993.63	0.15%	1,127.14%
投资收益	222,903.19	0.40%	197,677.89	0.43%	12.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0,618,997.22	19.08%	8,539,867.29	18.50%	24.35%
营业外收入	929.68	0.00%	612,148.90	1.33%	-99.85%
营业外支出	-	-	-	-	-
净利润	9,427,435.41	16.94%	8,193,232.24	17.75%	15.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2018年公司养年康宝胶囊、鲍参灵复合液、谷格三款产品市场销售良好，销售业绩持续大幅增长，实现主营收入45,928,900.32元，较上年度38,602,019.63元增幅18.98%；另外公司新开展的水产品等业务实现收入4,694,660.32元；其他业务收入5,021,565.04元，较上年度7,559,419.63元降幅33.57%；合计营业收入增幅20.54%；
- 2、营业成本：伴随销售收入增长，2018年公司主营成本21,690,840.41元，较上年度18,007,683.66元增幅20.45%；因公司其他业务规模缩减，其他业务成本3,922,711.10元，较上年度6,147,432.97元降幅36.19%；合计营业成本增幅6.04%；成本增幅大大小于收入增幅，加大了毛利空间；
- 3、毛利率：公司2018年度毛利率为53.97%，较2017年度的47.67%增长了6.30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公司主营保健品业务收入增幅大于成本增幅，主营业务实现毛利28,932,720.23元，主营业务毛利率为57.15%，较2017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53.35%增长了3.80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为2018年公司主营销售增长的同时注重了成本控制，同时因规模效应摊薄稀释了部分固定成本，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同时新开展的水产业务毛利也能够达到33.77%；2018年度公司其他业务仍为毛利较低的胶原蛋白销售业务，毛利水平基本持平，但总量及占比有所下降。综上，公司主营业务增长并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是导致2018年毛利率高于2017年度的主要原因；
- 4、管理费用：公司注重成本费用控制，2018年公司管理费用总额较上年降幅20.62%，主要是公司有效利用相关管理资源，实施成本费用控制的结果；
- 5、研发费用：公司始终注重产品研发事务，2018年公司累计研发费用2,585,360.14元，较2017年增幅8.99%；
- 6、销售费用：2018年公司加大了销售辅助力度，特别是与经销商协作进行的会务推广、业务宣传、销售人员队伍扩建、差旅办公等方面加大了投入，综合以上原因2018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7年增幅84.46%，为后期快速发展做好了有力铺垫；
- 7、财务费用：2018年公司财务费用总额较上年增幅13.63%，增长原因主要为随公司结算业务量增加，相关银行结算费用增加；财务费用中比重较大的仍为分期付款购入天安房产依据会计准则确认的相关财务费用以及按揭购车产生的相关利息费用；
- 8、其他收益：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是2018年收到和本期确认前期应分摊确认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834,374.80元；
- 9、营业利润：2018年公司营业利润总额10,618,997.22元，较上年度增幅24.35%，主要原因为公司销

售增长，成本控制合理；

10、净利润：2018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9,427,435.41元，销售净利润率为16.94%，与2017年度17.75%基本持平；因销售规模增长，净利润总额增幅为15.06%，实现同比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0,623,560.64	38,602,019.63	31.14%
其他业务收入	5,021,565.04	7,559,419.63	-33.57%
主营业务成本	21,690,840.41	18,007,683.66	20.45%
其他业务成本	3,922,711.10	6,147,432.97	-36.1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养年康宝	27,221,764.23	53.77%	20,760,543.42	53.78%
鲍参灵	9,520,718.65	18.81%	11,993,016.36	31.07%
谷格	9,186,417.44	18.15%	5,847,827.37	15.15%
水产品	4,343,625.84	8.58%		
莱茵舒	220,620.69	0.44%		
蝶婷	129,724.14	0.26%		
其他	689.65	0.00%	632.48	0.00%
合计	50,623,560.64	100.00%	38,602,019.63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地区	16,662,463.82	32.91%	12,504,504.64	32.39%
华北地区	7,737,396.72	15.28%	3,583,680.40	9.28%
华中地区	6,643,601.57	13.12%	2,341,775.28	6.07%
西北地区	5,600,235.95	11.06%	3,045,280.43	7.89%
西南地区	4,921,197.50	9.72%	4,823,746.27	12.50%
东北地区	4,898,198.30	9.68%	8,232,875.29	21.33%
华南地区	4,160,466.78	8.22%	4,070,157.32	10.54%
合计	50,623,560.64	100.00%	38,602,019.63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主营业务占比分析：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0.98%，较2017年主营占比83.62%上涨了7.36%，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增幅为31.34%；主要原因为：公司重点着力于主营业务和新增

高端水产的市场开拓；

2、主营业务品类占比分析：公司养年康宝胶囊产品 2018 年度实现收入 27,221,764.23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53.77%，较上年度占比 53.78%基本持平，但销售总额大幅增长 31.12%；浩大鲍参灵实现收入 9,520,718.65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8.81%，较上年度占比 31.07%下降了 12.26 个百分点；谷格实现收入 9,186,417.44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8.15%，较上年度占比 15.15%增长了 3.00 个百分点，同时谷格收入总额较上年度增长 3,338,590.07 元，增幅达 57.09%。主要原因为：公司养年康宝胶囊产品市场稳中有升，同时公司谷格产品市场反馈良好，两款产品均得到市场的认同，故出现大幅增长局面，鲍参灵产品市场同类产品较多，出现小幅下滑。公司高端水产首年运行开展，正在逐步吸收经验并陆续拓宽市场渠道。

3、主营业务区域分析：2018 年销售占比中华东地区持续保持稳定，销售量持续增长；华北、华中、西北地区实现增长，主要是公司通过去年区域分析后向上述几个地区倾斜了销售资源，故三个地区较 2017 年增幅较大；西南、东北、华南地区因公司资源配置向其他区域进行了倾斜，故出现一定降幅，其中西南、华南两域总额微涨，东北地区出现下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哈尔滨锐浩美健商贸有限公司	3,293,841.29	6.51%	否
2	福建易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844,278.10	5.62%	否
3	上海漫皓贸易有限公司	2,692,820.62	5.32%	否
4	北京弘僖国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30,161.20	5.00%	否
5	经济技术开发区今天美业信息咨询服务部	1,950,513.16	3.85%	否
合计		13,311,614.37	26.3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7,091,523.34	17.94%	是
2	江阴市锦丰日化包装厂	4,251,659.76	10.76%	否
3	青岛福生食品有限公司	3,838,183.06	9.71%	否
4	青岛弘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78,824.04	4.25%	否
5	广州帝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365,170.19	3.45%	否
合计		18,225,360.39	46.1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798.31	9,808,106.72	-11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6,676.50	-4,875,814.9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8,000.00	5,369,265.60	275.06%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8 年公司为后期发展需要加大了存货储备，同时为寻求价格优惠等原因加快了付款节奏和预付款项，另外因市场拓展扩张需要，年度销售费用大幅增长，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5,798.31 元，较上年度的 9,808,106.72 元净减少 10,883,905.03 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296,676.50 元，较上年度的 -4,875,814.96 元净减少 3,420,861.54 元，形成原因主要为在当年相关投资理财盈利 222,903.19 元并全部收款的前提下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9,579.69 元，另公司本年度新增定期存款 5,000,000.00 元导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8,000.00 元，较 2017 年 5,369,265.60 元的净额增长了 14,768,734.40 元，2018 年现金流净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徐伦超向公司增资 18,500,000 股，出资额 20,3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12,000.00 元，净流入 20,138,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 2018 年 3 月份，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出资 3,000,000.00 元成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浩大生物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18 年 4 月 3 日已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MWRQ1P，暂未实际出资到位。全资子公司的成立使公司报表合并范围产生变化，本报告期开始合并报表。该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产、加工、销售：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水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产品 100%内销）；财务信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卫生消毒类产品生产、销售；化妆品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截至目前，子公司尚未开始生产经营。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1、2018 年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同意，公司累计购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和民生银行现金宝理财产品合计 55,840,000.00 元，全部按期安全赎回，收到投资收益 222,903.19 元；
- 2、2018 年公司于青岛城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款 5,000,000.00 元，期限一年。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①因执行新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通知，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列报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②2017 年度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影响金额。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其他应收款	35,320.98	74,989.04	39,668.06
应收利息	39,668.06		-39,668.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72,146.60	2,772,146.60
应付账款	2,772,146.60		-2,772,146.60
其他应付款	573,390.50	574,320.66	930.16
应付利息	930.16		-930.16
管理费用	4,835,092.14	2,463,008.70	-2,372,083.44
研发费用		2,372,083.44	2,372,083.44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2018 年 3 月份，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出资 3,000,000.00 元成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浩大生物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18 年 4 月 3 日已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MWRQ1P，暂未实际出资到位。全资子公司的成立使公司报表合并范围产生变化，本报告期开始合并报表。子公司尚未开始生产经营。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在追求效益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缴费，按时支付劳动报酬及相关社会统筹费用，对员工认真负责，认真履行作为企业应当履行的社会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经营和发展，已形成稳定成熟的销售模式并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产品获得良好的市场认可；同时企业注重自主研发具备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创新能力，资质齐全；管理团队及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并认真履职；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继续增资，充实了公司资本规模；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 32.49%，处于成长阶段，同时资金派生能力较强，发展势头强劲，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行业发展现状自 2005 年起至今，保健品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主要推动因素有以下四个：第一、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带来购买力的提升；第二、人口老龄化带动需求的加大；第三、自我保健意识的提升带来的消费需求的增长；第四、相关政策对保健品行业发展的指引。国家宏观经济稳定持续发展，国家的宏观管理手段进一步加强，消费者成熟度和认知度的提高以及竞争企业的成熟，这预示着保健食品行业逐渐步入一个理性增长发展期。目前众多获批的保健食品主要以陆产中药原料为主要成分，水产原料的保健食品数量不多，且多数产品以针对老龄市场为主。随着近年来海洋活性物质研究的蓬勃发展和研究技术的不断提升，市场上出现了越来越多的高技术含量、高品质并且具有活性物质的海洋保健食品。同时应用新资源、新技术和方便型包装的保健品成为主流，功能更加多样化，单品种保健品的功能趋向专业化。海洋保健食品作为保健食品的一部分，海洋成分来源拥有良好的公众认知与认可度，对我国保健食品行业起到有力的推动作用，发展成为新兴的蓝色产业。目前正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的拐点时期，行业正逐步走出以往靠宣传换销量的套路，走向靠产品、技术取胜的新阶段，将在内因和外因的共同作用下，实现跨越式发展，是消费升级浪潮中最受益的行业之一。未来保健品行业竞争格局将会发生改变，向着合规、集中的方向演进，有品牌质量保证的企业会有更大的机会。

2、未来发展趋势在未来保健食品行业的发展中，从海洋生物资源中开发保健食品潜力巨大，将成为沿海地区新的经济增长点。根据国家海洋局发布的《2015 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核算，2015 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 64,6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海洋生产总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9.6%。其中海洋产业增加值 38,991 亿元，海洋相关产业增加值 25,678 亿元。海洋生物医药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2012 年国务院印发了《全国海洋经济发展“十二五”规划》，在规划中提出“加强用于生产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的动植物养殖和栽育，积极推进海洋生物酶制剂、海洋生物功能材料和海洋绿色农用生物制剂等的研发与产业化，积极开发海洋保健品和功能食品。建立健全海洋生物制品研发、生产、检测的标准体系，提升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生产装备的研发制造能力，在有条件的城市建设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产业基地。”这为海洋生物保健品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随着国家颁布一系列法律法规来严格规范保健食品审批程序和审批标准，限制保健食品市场的不规范行为，鼓励科技含量高的保健食品进入市场，创造健康良好的宏观竞争环境，这有利于保健食品企业的发展；同时，GMP 规范的推广也使得我国保健食品企业的产品质量有了较高保障。另外，《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首次将“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列为重点行业发展方向与布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3 年第 16 号——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中也将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名列其中。宏观环境鼓励保健食品行业自主研发技术，国家引导各类金融机构支持自主创新与产业化。对于保健品行业来说，是个非常好的政策机遇。我国已经步入老龄化社会，截至 2015 年底中国 60 岁以上的人口比例已达 16.1%（数据来源：《2015 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预计到 2020 年 60 岁以上人口将占中国总人口的 19.3%。不断增加的老龄人口也带来医疗保健消费的稳定增长，保健食品在增强身体素质，预防疾病等方面有着重要作用，势必将受益于人口老龄化消费浪潮之中。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生活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开始更多的关注健康保健。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总体保持增长态势，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为营养保健品消费需求的增长提供了保障，使得业内企业通过不断激发潜在需求谋求市场拓展成为可能。同时随着社会竞争愈演愈烈，生活工作节奏不断加快，给人们生理和心理机能带来巨大冲击，处于亚健康状态的人群不断扩大，各种疾病也随之而来，为避免因健康问题而带来的各种不利影响，人们求助于保健食品，使得保健食品的开发和生产成为经济生活中的焦点。总之，收入的稳定增长和消费观念、健康观念的转变，为保健食品的消费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生产经营战略：公司未来将依托海洋功能与保健食品主业辐射相关产业，在保证现有业务稳定健康、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广泛关注并深入研究相关上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及动态变化，择机进入其他相关海洋板块的运营，如海洋医用材料与医疗器械、海洋药物等，实现公司经营领域向多元化的综合海洋产业迈进；未来2年内建立公司自有基地为未来发展奠定基石，为公司诸如生产、研发、仓储、职工生活等方面提供足够优越的用武之地。

2、科技研发战略：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自始至终重视公司科技研发，持续加大相关投入，相关成果具体表现在2016、2017两年每年均有一款新产品投放市场；未来的发展离不开公司自身的科技创新，公司未来将加大研发人员引进、确保相关资源投入、注重科技成果积累、推进相关成果转化，争取每年都能有适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能成功推向市场，充分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资本运营战略：公司2017年度进入股转系统成为公众公司，长期以来，公司一直切实按照相关规范充分开展内部治理强化内部控制并履行各项规定职责，后期仍将以合法合规作为日常工作的重中之重。同时，公司十分注重生产经营与资本运营的联动效应，将陆续扩充公司的资本规模，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徐伦超继续增资18,500,000.00股，扩大充实了公司的资本规模。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公司目前处于快速成长期，现有产品市场认可度良好并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公司持续重视新产品研发及孵化，未来公司计划每年至少推出2款新的保健产品投向市场；同时，公司亦将努力寻求新的合作经销商，在持续发展现有经销区域销售能力的同时继续努力拓展新的经销区域；

2、开拓相关产业，海洋保健产品所涉及上游原料产品存在广泛市场需求，公司在几年的保健产品运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相关产业讯息和进货渠道，以原保健品经销商为基础的营销渠道亦分布广泛，公司未来拟利用现已具备的条件开展海洋天然食品原料、海洋生物医疗器械、深海生鲜冷链产品的经营销售业务，实现多元化海洋产业布局；

3、为实现增收节支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在原料供应环节将加大市场调研对比，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寻求质优价廉的替代原料，努力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4、建立稳固基地，排除现有生产场地被抵押风险，为公司发展提供优越环境。公司的办公及生产场所均从公司股东浩大实业处租赁而来，公司与浩大实业签订的租赁合同期限为20年，2014年3月24日浩大实业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188号整体房产为抵押，为浩大实业不超过3800万元的债权提供担保，公司所租赁房产在抵押范围内，抵押期限自2014年3月24日至2019年3月24日。若浩大实业在抵押期限内无法按时还款，则可能影响公司租赁场所的正常使用，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公司计划2018年至2020年购买新的土地用以进行包含办公、生产与研发一体的新海洋生物产业园的建设，目前正处于意向土地寻觅、考察和论证期。

(四) 不确定性因素

1、政策风险

我国保健食品行业发展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而监督管理正式步入法制化轨道从1996年开始。保健食品行业对政策的敏感度高，受到的影响波动大且速度快，国家通过不断完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来加强对保健食品行业的监管。在此形势下，保健食品行业准入门槛和进入壁垒随之不断提高，行业集中度也将进一步提升，虽然这会使行业内竞争对手的数量减少，但竞争对手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增加终端覆盖能力，这会对行业的中小型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因此，完善科学的行业监管政策是该行业得以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前提条件，现阶段行业内企业均面临政策不稳定造成的行业波动风险。

2、原料供应风险

原料供应对海洋生物保健品产业至关重要，海洋生物的产量和质量受到国家政策、天气、自然环境及地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原料质量、价格和供货量发生变动，会影响企业的产品质量和利润水平。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近年来保健品市场的快速增长，保健食品企业数量急剧增加，我国保健食品行业竞争也愈加激烈。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官网发布的统计年报显示，截至 2015 年底全国共有保健食品生产企业 2540 家。2015 年 8 月 20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官网数据显示，已获准批准的保健食品共计 15,927 件，其中国产保健食品 15,187 件，进口保健食品 740 件。而 2017 年 3 月 12 日，我国共批准了 16,630 个保健食品，其中国产保健食品为 15,878 个，进口保健食品为 752 个。据此看出此行业的增长速度相当惊人。由于整个国内保健食品市场正处于一个快速发展期，许多原本属于制药或者其他行业的大企业也纷纷进入该领域，这种竞争状况对处于此行业的公司在销售定价、市场开拓等方面带来较大影响。

4、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保健食品行业具有科技含量高、人员素质要求高、产品更新速度快等特点，如果行业内的公司不能根据市场变化进行技术更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导致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进程滞后于行业发展及消费者需求，则将对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和技术人才队伍，该等核心人才对行业发展趋势、用户需求偏好有着深入的理解，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才能否保持稳定是公司长远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人员稳定，但不排除未来因核心人员流失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该风险，公司积极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和绩效考核机制，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更好地帮助公司核心人员实现职业目标；同时，公司将有计划地实施股权激励政策，使得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能够直接分享公司业绩提升所能带来的利益，从而有利于公司人员稳定，促进公司发展。

2、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保健食品行业对政策的敏感度较高，国家不断加强对保健食品行业的监管，行业政策处于持续变动且国家对行业监管日趋严格。若公司的生产、销售、资质认定、质量标准等不能持续满足行业政策的要求，则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将不断规范内部管理，严格遵守行业各项法律法规规定，并积极跟踪及研究新法律法规的制定方向，减少行业政策变动对公司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3、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0 月份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定并完善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采购及日常管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但新的制度执行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该风险,公司董事会、管理层承诺将积极进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制度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

实际控制人徐伦超直接持有公司 47.20%的股权,通过安仕信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9.90%的股权,徐伦超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7.10%股份,并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可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并决定公司的具体经营。如果徐伦超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特别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监事会的监督功能,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加强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公司将从决策、监督等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切实保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5、租赁经营场所被抵押风险

公司的办公及生产场所均从公司股东浩大实业处租赁而来,公司与浩大实业签订的租赁合同期限为 20 年,2014 年 3 月 24 日浩大实业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 188 号整体房产为抵押,为浩大实业不超过 38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担保,公司所租赁房产在抵押范围内,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4 日至 2019 年 3 月 24 日。若浩大实业在抵押期限内无法按时还款,则可能影响公司租赁场所的正常使用,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 2018 年至 2020 年购买新的土地用以进行生产与研发厂房的扩建,目前正处于意向土地寻觅、考察和论证期。

6、经销商销售时不当宣传的风险

公司以经销为主,经销商主要通过美容院和养生门店将公司产品销售给消费者,美容院和养生门店销售人员存在为提高业绩指标而不当宣传的道德风险,公司不可避免会成为终端消费者主张权利的对象,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与经销商的购销模式为经销商买断式经销,同时公司已在经销合同中申明禁止经销商夸大、虚假宣传并明确责任归属,公司销售人员亦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巡店等方式进行监督检查。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0,000,000.00	7,283,082.81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8,000,000.00	38,262.79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3,800,000.00	1,201,433.32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附注：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表决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关联企业采购原料 10,000,000.00 元，实际发生 1,236,806.37 元；

2、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关联企业销售产品 8,000,000.00 元，实际向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销售水产品 22,472.08 元。

3、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附注：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中预计向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加工支付加工费 12,000,000.00 元，实际发生 754,356.22 元；预计向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租赁费 1,000,000.00 元，实际发生 319,761.92 元；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关联企业支付水电费及污水处理费 800,000.00 元，实际向关联企业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支付水电及污水处理费 127,315.18 元；合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3,800,000.00 元，合计实际发生 1,201,433.32 元。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徐伦超	为公司担保	1,650,6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4 月 4 日	2018-023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7 年 2 月起，公司与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定编号 MB-A696917000 的《汽车贷款合同》，约定车价款 2,358,000.00，首付 30%，贷款金额 1,650,600.00 元，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 1.99%，按月还款，保证人为徐伦超。报告期内，公司按约还本付息。该业务系徐伦超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影响。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决议 2018 年度内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购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和民生银行“现金宝”理财产品合计 55,840,000.00 元，全部按期安全赎回，收到投资收益 222,903.19 元；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公司持牌前向青岛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购买青岛市城阳区春阳路 88 号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东、西区）5 号楼 16 层 1601 室、1602 室、1603 室和 1604 室，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1,467.62 平方米，单价 8,000.00 元/平方米，合同总额为 11,740,960.00 元，公司 2016 年按合同约定预付 1,200,960.00 元及相应的配套费 195,193.46 元，2017 年 7 月支付了 1,200,000.00 元，2018 年 6 月按约支付了 1,200,000.00 元；公司上述房产尚未办理房产权证，已于 2017 年启用，公司 2017 年度已会计处理确认固定资产。按合同约定公司将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23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584.00

万元，构成相关承诺。

公司本次房产购买将会满足未来人员持续增加对办公场所的需求，将对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支持作用，相关房产购买亦将减少公司办公场所对关联方的依赖，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相关房产购买合同总额为 11,740,960.00 元。未来房款的支付会导致公司现金流出，但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获利能力大幅增强，公司具备足够的支付能力。公司在房产交付后按 20 年折旧年限进行折旧计提，预计每年因折旧等对公司利润影响 600,000.00 元。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遵照履行。公司已于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中对相关付款作出明确安排并于募集资金专户保存。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相关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公司管理层关于任职资格书面声明；（4）公司管理层关于竞业禁止事宜的声明；（5）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 A.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 B. 本人/本单位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 C. 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本人的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 D. 如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E. 本《承诺函》自本人/本单位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一直遵守执行。

（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均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承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有《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期限、工作内容、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劳动报酬、劳动合同解除、劳动争议处理等均在劳动合同中有具体约定。

报告期内，以上协议及承诺均遵守执行。

（3）公司管理层关于任职资格书面声明。公司股东及公司管理层均出具了《资格适格性的承诺函》，相关承诺如下：

- A. 本人提供的个人简历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遗漏的情况。
- B. 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以下情形：
 - a) 为国家在职公务人员或最近三年内曾经为国家公务员；
 - b) 为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
 - c) 在任法官、检察官；

- d) 为党政机关的停薪留职人员；
- e) 为乡（含乡）以上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包括退居二线的干部）；
- f) 为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
- g) 为现役军人；
- h) 为县级以上工会、共青团、妇联、文联及各种协会、学会等群众组织的退休干部；
- i) 为在职和退居二线的县、团级（含县团级）以上干部的配偶、子女并在党政机关任职及党政机关所属编制序列的事业单位工作；
- j) 为省（部）级、地（厅）级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在该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从事与该领导干部管辖的行业业务相同的经商办企业活动；
- k) 为高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

C.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并愿意就本承诺函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方面的缺陷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一直遵守执行。

（4）公司管理层关于竞业禁止事宜的声明。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均出具了《关于不从事与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人在作为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期间，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不从事经营与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一直遵守执行。

（5）公司股东、管理层均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不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将向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赔偿。”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一直遵守执行。

3. 其他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出具书面承诺，在当地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将及时向环保部门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书面承诺，若公司因未能办理排污许可证而受到行政部门的处罚，其自愿承担公司由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排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办理排污许可证。因当地环保部门优先办理重污染企业的排污许可证，所以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取得排污许可证，青岛市环境保护局城阳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的环境监管类型为区管一般企业，按照青岛市环保局的要求，可暂缓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不会因此项规定收到处罚。经律师于2017年4月10日访谈环保局排污许可证办理部门相关人员获悉，当地环保部门目前对排污许可证暂停办理，需要等国家环保部出台排污许可证的网站后，通过网上申报办理，目前无法确定可办理时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过环保部门的处罚，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跟踪相关事项进展，积极办理。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奔驰车	抵押	1,251,810.42	1.84%	购车贷款抵押
总计	-	1,251,810.42	1.84%	-

(七) 自愿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1、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于2018年6月5日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602,000股，增持后占股比例为50.00%，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602,000股，减持后占股比例为47.20%变为非控股股东。

2、 2018年下半年，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徐伦超定向增发18,500,000股，公司股本变更为40,000,000股；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66,666	16.67%	12,810,999	14,477,665	36.1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66,666	16.67%	5,646,334	7,313,000	18.28%
	董事、监事、高管			7,313,000	7,313,000	18.28%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333,334	83.33%	17,189,001	25,522,335	63.8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53,334	83.33%	13,885,666	21,939,000	54.85%
	董事、监事、高管	4,720,000	47.20%	17,219,000	21,939,000	54.8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0,000,000	-	30,000,000	4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1、报告期内，公司因分红送股后股份总数变化，每10股送红股11.5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1,500,000股，实际控制人徐伦超原持股4,720,000股，送股转增5,428,000股，分红后合计持有10,148,000股，公司总股本变为21,500,000股；

2、分红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变化，具体原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通过协议交易方式新增持股602,000股，占总股本21,500,000股的比重为50.00%，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转让减持了上述602,000股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

3、2018年下半年，公司向徐伦超定向增发18,500,000股，公司股本变更为40,000,000股；至本报告期末，徐伦超累计持有公司股票29,252,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1,939,000股，徐伦超同时为公司董事、高管；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伦超	4,720,000	24,532,000	29,252,000	73.13%	21,939,000	7,313,000
2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3,748,000	8,748,000	21.87%	3,583,335	5,164,665
3	戴光东		1,398,000	1,398,000	3.50%		1,398,000

4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00	322,000	602,000	1.50%		602,000
合计		10,000,000	30,000,000	40,000,000	100.00%	25,522,335	14,477,665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控股股东徐伦超持有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80%的股权，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系徐伦超父亲徐胜明控制的企业。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徐伦超先生，男，198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9月至2007年6月英国谢菲尔德大学分子生物与生物技术系学习，专业为生物化学与遗传学，获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伦敦帝国理工大学分子生物学系学习，专业为生物信息与系统生物，获硕士学位；2008年10月至2010年2月伦敦帝国理工大学分子生物学系工作，任生物信息与系统生物专业研究员助理；2010年3月待业；2010年4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青岛蓝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于2018年6月5日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602,000股，增持后占股比例为50.00%，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控股股东。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协议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602,000股，减持后占股比例为47.20%变为非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徐伦超先生，男，198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9月至2007年6月英国谢菲尔德大学分子生物与生物技术系学习，专业为生物化学与遗传学，获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伦敦帝国理工大学分子生物学系学习，专业为生物信息与系统生物，获硕士学位；2008年10月至2010年2月伦敦帝国理工大学分子生物学系工作，任生物信息与系统生物专业研究员助理；2010年3月待业；2010年4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青岛蓝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8年7月2日	2018年10月22日	1.10	18,500,000	20,350,000.00	1	-	-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787,894.04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等7,646,083.32元；偿还按揭购车贷款141,810.72元，尚有募集资金余额12,582,814.91元。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分期还款	青岛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7,749,532.50	4.75%	30	否

按揭购车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653,624.45	1.99%	24	否
合计	-	8,403,156.95	-	-	-

1、分期还款：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从青岛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购买青岛市城阳区春阳路 88 号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东、西区）5 号楼 16 层 1601 室、1602 室、1603 室和 1604 室，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1,467.62 平方米，单价 8,000.00 元/平方米，合同总额为 11,740,960.00 元，公司 2016 年按合同约定预付 1,200,960.00 元，余款 10,540,000.00 元按 44 个月总账期分期偿还，至报告期末已存续 30 个月。后 2017 年 7 月支付了 1,200,000.00 元，2018 年 6 月按约支付了 1,200,000.00 元；按合同约定公司将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2,300,000.00 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5,840,000.00 元，合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余 8,140,000.00 元因未到还款期暂未归还，但已作为募集资金用途于 2018 年募集资金中专户保存备付；该分期付款约定利率为零，公司财务按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按 4.75%/年的折现率确认了部分财务费用。

2、按揭购车：2017 年 2 月，公司与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定编号 MB-A696917000 的《汽车贷款合同》，约定车价款 2,358,000.00，首付 30%，贷款金额 1,650,600.00 元，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 1.99%，按月还款，保证人为徐伦超。报告期末已存续 24 个月，公司按约还本付息。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5 月 16 日		11.5	
合计		11.5	

报告期内，2018 年 4 月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按 2017 年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1,574,345.74 元，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1.5 股，共计送红股 11,500,000 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1,500,000 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报告期内，公司分配完毕，2018 年 6 月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股本变为 21,500,000.00 元。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徐伦超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85年10月12日	硕士	2016年8月—2019年8月 2016年8月—2019年8月	是
徐胜明	董事	男	1962年4月5日	硕士	2016年8月—2019年8月	否
王建芬	董事	女	1965年10月7日	高中	2016年8月—2019年8月	否
苏海洋	董事	男	1985年4月4日	本科	2016年8月—2019年8月	是
姜云龙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6年3月19日	本科	2016年8月—2019年8月 2016年8月—2019年8月 2016年12月—2019年8月	是
付鹏磊	监事会主席	女	1987年3月31日	本科	2016年8月—2019年8月	是
王群	监事	男	1974年4月15日	高中	2016年8月—2019年8月	是
张永禄	监事	男	1962年7月21日	高中	2016年8月—2019年8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徐胜明为董事长徐伦超的父亲。公司董事王建芬为董事长徐伦超配偶的母亲，公司董事苏海洋为董事长徐伦超配偶的兄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	------------

徐伦超	董事长、总经理	4,720,000	24,532,000	29,252,000	73.13%	0
合计	-	4,720,000	24,532,000	29,252,000	73.1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10
技术人员	37	34
销售人员	53	53
生产人员	23	27
财务人员	3	5
员工总计	123	1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6	7
本科	27	33
专科	34	35
专科以下	55	53
员工总计	123	1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管理制度和登记标准按月发放。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同时，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

2、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财务、证券、新员工、研发人员及管理人员开展了系列培训课程，并取得了良

好效果。公司一直以来都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参加董事会秘书培训及考试、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培训、企业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等，建立有完善的体系。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有力的保障，以期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2	2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仍为公司总经理徐伦超，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姜云龙，未发生变化。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控制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营风险，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已建立及公司经营的需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将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决议事项无论内容、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充分尊重所有股东的各项权利，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均确保所有股东均已知悉；充分准备议案所需材料，确保股东充分的知情权，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且给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履行规定程序并详尽披露。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8年1月22日，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内容为：

◇ 修订前《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原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销售：保健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食品、酒、饮料、精制茶的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 100%内销）；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修订为：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销售：保健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食品、酒、饮料、精制茶的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 100%内销）；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卫生消毒类产品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化妆品生产、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章程修正于当月完成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2、2018年2月12日，经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内容为：

◇ 修订前《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原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销售：保健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食品、酒、饮料、精制茶的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 100%内销）；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卫生消毒类产品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化妆品生产、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修订后“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销售：保健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食品、酒、饮料、精制茶的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 100%内销）；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卫生消毒类产品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化妆品生产、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章程修正于当月完成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3、2018年6月15日，经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相应做如下修订：

◇ 修订前：

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第三章 第十六条 公司的发起人及其出资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增资至 1000 万元后公司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徐伦超	净资产 折股	2015.9.10	472	47.2
2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净资产 折股	1999.3.22	28	2.8
3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	货币	2017.3.31	500	50

	理中心有 限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合计	1000 万股				

第三章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修订后：

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150 万元。

第三章第十六条 公司的发起人及其出资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增资至 2150 万元后公司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徐伦超	4,720,000.00	47.20%	10,148,000.00	47.20%	4,720,000.00	47.20%	5,428,000.00	10,148,000.00	47.20%
浩大实业	280,000.00	2.80%	602,000.00	2.80%	280,000.00	2.80%	322,000.00	602,000.00	2.80%
安仕信	5,000,000.00	50.00%	10,750,000.00	50.00%	5,000,000.00	50.00%	5,750,000.00	10,750,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1,5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11,500,000.00	21,500,000.00	100.00%

第三章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1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章程修正于当月完成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4、2018 年 7 月 17 日，经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修订对《公司章程》第二章 第十九条相应做如下修订：

◇ 修改前：第二章 第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一）非公开发行股份；（二）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三）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四）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其他方式。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非公开方式发行股份的，发行前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修改后：第二章 第十九条 挂牌公司进行股票发行时，在册股东可自愿认购，但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章程修正于当月完成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5、2018 年 7 月 17 日，经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根据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

议案》议案，议案内容为：因公司股票发行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票发行完毕后，根据新增股份情况，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公司于新增股本款到位并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后进行了章程修正，主要为：

第一章第五条修改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第三章第十六条公司的发起人及其出资为：

公司是由青岛浩大海洋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按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出资比例所对应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作为对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徐伦超	净资产折股	2015.9.10	472	94.4
2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1999.3.22	28	5.60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增资至 4000 万元后公司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 方	出资方 式(货 币)	出资时间	持股数 (万股)	本次增加 额(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 例(%)
1	徐伦超	净资产 折股	2015.9.10	1075.10	1850.00	2925.10	73.13
2	青岛浩大实业 有限公司	净资产 折股	1999.3.22	60.20	-	60.20	1.50
3	青岛安仕投 资管理中 有限合伙 企业 (有限合伙)	净资产 折股	2017.3.31	1014.70	-	1014.70	25.37
合计		4000 万股					

第三章第十七条修改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章程修正已完成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1、一届十三次：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正表决；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表决；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的表决；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一届十四次：补充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表决；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p>3、一届十五次：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正表决；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p> <p>4、一届十六次：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浩大生物科技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p> <p>5、一届十七次：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通过《关于公司备用金制度的议案》；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通过《关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通过《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p> <p>6、一届十八次：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本增至 21,500,000 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p> <p>7、一届十九次：审议通过《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的议案》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审议通过《根据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部通过后相关需股东会审议事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p> <p>8、一届二十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p>
监事会	3	<p>1、一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一届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p>

		<p>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3、一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p>
股东大会	6	<p>1、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分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4、2017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5、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6、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修改<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根据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

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权利、承担义务；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并积极行使监督权；监事认真履行职务，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规范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的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决议等运作程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注重对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按时出席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就重大事项形成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人员勤勉尽责的履行其义务，全面推行制度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

目前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实施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借助电话、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咨询。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采购、销售体系，并按照经营管理的需要组建了相关部门，各部门分别配备了与其功能相适应的资产和人员。公司也不存在对他方知识产权的重大依赖而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情形。股份公司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经营相关的场所、设备等。办公所需的固定资产如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都计入公司资产账目，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与他人合用情形。为防止股东、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相关制度及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亦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有股东 3 名，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和监事职务以外的职务。股份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四） 财务独立性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了独立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依《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要求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拥有独立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五）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设立财务部、行政部、生产部、销售部、研发中心、法务部等部门，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现行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管理制度均未发现重大缺陷，亦不存在因重大缺陷对财务报告构成潜在或现实影响。现行的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报告期内未对其进行过整改。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一届九次董事决议并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持续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9502007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4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佳青、尹景林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9】95020078 号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大海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大海洋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浩大海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浩大海洋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浩大海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浩大海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浩大海洋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浩大海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浩大海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浩大海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浩大海洋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佳青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景林

2019年04月1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5,054,123.90	14,288,598.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6,780.50	
预付款项	六、3	5,921,975.68	2,190,925.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62,709.91	74,98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2,089,016.01	2,897,007.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5,559,093.34	564,978.53
流动资产合计		48,713,699.34	20,016,499.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16,330,576.05	16,321,826.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641,648.14	104,402.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313,245.13	407,29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290,616.78	173,01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1	1,756,429.25	2,775,679.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32,515.35	19,782,217.34
资产总计		68,046,214.69	39,798,716.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2	2,249,448.69	2,772,146.60
预收款项	六、13	1,249,562.49	646,24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553,286.97	478,013.11
应交税费	六、15	1,571,468.51	618,956.92
其他应付款	六、16	346,299.66	574,320.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2,517,740.55	1,331,368.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7,806.87	6,421,04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18	5,885,416.40	8,460,349.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9	492,141.57	1,313,90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7,557.97	9,774,256.17
负债合计		14,865,364.84	16,195,30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4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2,393,030.29	743,03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2,228,852.95	1,286,03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8,558,966.61	11,574,34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80,849.85	23,603,414.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80,849.85	23,603,41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046,214.69	39,798,716.79

法定代表人：徐伦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偲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54,123.90	14,288,598.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26,780.50	
预付款项		5,921,975.68	2,190,925.79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62,709.91	74,989.04
存货		12,089,016.01	2,897,007.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59,093.34	564,978.53
流动资产合计		48,713,699.34	20,016,499.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330,576.05	16,321,826.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1,648.14	104,402.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3,245.13	407,29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616.78	173,01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6,429.25	2,775,679.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32,515.35	19,782,217.34
资产总计		68,046,214.69	39,798,716.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49,448.69	2,772,146.60
预收款项		1,249,562.49	646,24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53,286.97	478,013.11
应交税费		1,571,468.51	618,956.92
其他应付款		345,589.66	574,320.6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7,740.55	1,331,368.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7,096.87	6,421,04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885,416.40	8,460,349.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2,141.57	1,313,90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7,557.97	9,774,256.17
负债合计		14,864,654.84	16,195,302.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93,030.29	743,03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8,852.95	1,286,03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59,676.61	11,574,345.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81,559.85	23,603,41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8,046,214.69	39,798,716.7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4	55,645,125.68	46,161,439.26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55,645,125.68	46,161,439.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083,406.45	37,887,243.4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25,613,551.51	24,155,116.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5	590,379.83	487,649.12
销售费用	六、26	15,056,557.68	8,162,520.40
管理费用	六、27	1,955,021.62	2,463,008.70
研发费用	六、28	2,585,360.14	2,372,083.44
财务费用	六、29	279,252.41	245,746.69
其中：利息费用		378,240.49	282,687.88
利息收入		109,494.97	40,989.73
资产减值损失	六、30	3,283.26	1,118.51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31	834,374.80	67,99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222,903.19	197,67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18,997.22	8,539,867.2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929.68	612,148.9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19,926.90	9,152,016.1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1,192,491.49	958,78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7,435.41	8,193,232.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7,435.41	8,193,232.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27,435.41	8,193,232.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27,435.41	8,193,23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27,435.41	8,193,23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94

法定代表人：徐伦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偲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3	55,645,125.68	46,161,439.26
减：营业成本	十四、3	25,613,551.51	24,155,116.63
税金及附加		590,379.83	487,649.12
销售费用		15,056,557.68	8,162,520.40
管理费用		1,954,311.62	2,463,008.70
研发费用		2,585,360.14	2,372,083.44
财务费用		279,252.41	245,746.69
其中：利息费用		378,240.49	282,687.88
利息收入		109,334.46	40,989.73
资产减值损失		3,283.26	1,118.51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834,374.80	67,99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222,903.19	197,67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19,707.22	8,539,867.29
加：营业外收入		929.68	612,148.9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20,636.90	9,152,016.19
减：所得税费用		1,192,491.49	958,783.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8,145.41	8,193,232.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9,428,145.41	8,193,232.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28,145.41	8,193,232.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107,982.42	51,566,87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228,480.76	755,18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36,463.18	52,322,06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76,324.72	24,553,681.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9,289.56	5,597,61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6,762.41	4,561,47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3,109,884.80	7,801,18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12,261.49	42,513,95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6	-1,075,798.31	9,808,106.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40,000.00	57,6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903.19	197,67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62,903.19	57,817,677.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9,579.69	5,073,49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40,000.00	57,6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59,579.69	62,693,4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6,676.50	-4,875,81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0,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393,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50,000.00	5,393,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34.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21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00.00	24,03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8,000.00	5,369,26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5,525.19	10,301,55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8,598.71	3,987,04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54,123.90	14,288,598.71

法定代表人：徐伦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偲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107,982.42	51,566,87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480.76	755,18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36,463.18	52,322,06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76,324.72	24,553,68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9,289.56	5,597,61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6,762.41	4,561,47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9,884.80	7,801,18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12,261.49	42,513,95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798.31	9,808,106.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40,000.00	57,6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903.19	197,67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62,903.19	57,817,677.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3,519,579.69	5,073,492.85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40,000.00	57,6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59,579.69	62,693,4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6,676.50	-4,875,81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0,000.00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50,000.00	5,393,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3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00.00	24,03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8,000.00	5,369,26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5,525.19	10,301,55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8,598.71	3,987,04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54,123.90	14,288,598.7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650,000.00				942,814.54		-3,015,379.13	29,577,435.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27,435.41	9,427,43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00,000.00				1,650,000.00							20,1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500,000.00				1,650,000.00							20,1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42,814.54	-942,814.54			
1. 提取盈余公积								942,814.54	-942,814.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500,000.00									-11,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1,500,000.00									-11,5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393,030.29				2,228,852.95	8,558,966.61		53,180,849.8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32,230.29				466,715.19		4,200,436.72		10,399,38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732,230.29				466,715.19		4,200,436.72		10,399,38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0,800.00				819,323.22		7,373,909.02		13,204,03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93,232.24		8,193,23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0,800.00								5,010,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0,800.00								10,800.00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9,323.22	-819,323.22				
1. 提取盈余公积								819,323.22	-819,32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法定代表人：徐伦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偲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650,000.00				942,814.54		-3,014,669.13	29,578,145.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28,145.41	9,428,145.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00,000.00				1,650,000.00							20,1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500,000.00				1,650,000.00							20,1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2,814.54		-942,814.54		
1. 提取盈余公积								942,814.54		-942,814.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500,000.00									-11,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1,500,000.00									-11,5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393,030.29			2,228,852.95		8,559,676.61		53,181,559.8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32,230.29				466,715.19		4,200,436.72	10,399,38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732,230.29				466,715.19		4,200,436.72	10,399,38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0,800.00				819,323.22		7,373,909.02	13,204,03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93,232.24	8,193,23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0,800.00							5,010,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00.00							10,8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9,323.22		-819,323.22	
1. 提取盈余公积									819,323.22		-819,32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43,030.29				1,286,038.41		11,574,345.74	23,603,414.44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青岛浩大海洋保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是由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周陈年、纪清尚以及牛锐光共同出资组建，并于1999年3月22日经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城阳区分局登记核准成立，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已经青岛大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99）青大诚内验（有限）字第1-01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有限公司初始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56.00
周陈年	10.00	20.00
纪清尚	10.00	20.00
牛锐光	2.00	4.00
合计	50.00	100.00

2013年6月，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万元，由新股东徐伦超认缴，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已经青岛信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5）青信会内验字第01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00万元，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150.00	75.0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14.00
周陈年	10.00	5.00
纪清尚	10.00	5.00
牛锐光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5年8月，有限公司股东周陈年、纪清尚、牛锐光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公司股权，以1元/股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徐伦超，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172.00	86.0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14.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5年9月，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由股东徐伦超认缴，有限公司变

更后注册资本为500万元，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472.00	94.4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5.60
合计	500.00	100.00

2016年6月22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并以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后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按各股东占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9502001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472.00	94.4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5.60
合计	500.00	100.00

2016年10月8日，公司获取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147137737593。

2017年3月24日，根据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由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7年03月31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950200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472.00	47.2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8.00	2.80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7年7月28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7]第4704号文件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证券简称：浩大海洋；证券代码：872031。

2018年5月16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00,000.00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8年5月16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500,000.00元，公司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8】95020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

证，变更后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1,014.80	47.2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60.20	2.80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5.00	50.00
合计	2,150.00	100.00

2018年8月3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公司控股股东徐伦超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1.10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18,500,000.00股（含18,500,000.00股），发行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0,350,000.00元（含20,350,000.00元），认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截至2018年8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徐伦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壹仟捌佰伍拾万元（大写），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8】9502000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徐伦超	2,925.10	73.13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60.20	1.50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4.70	25.37
合计	4,000.00	100.00

本公司住所为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南流路188号，法定代表人为徐伦超。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销售：保健食品、脱乙酰甲壳素、甲壳质、海洋生物及衍生物制品（不含国家前置审批项目）；食品、酒、饮料和精制茶的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100%内销）；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卫生消毒类产品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化妆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减少0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保健食品、水产品的生产经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

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

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

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

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

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

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内部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内部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

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

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

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8	5.00	11.88—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00	19.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

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

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组织生产，公司在商品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发货单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通知，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列报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②2017年度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影响金额。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其他应收款	35,320.98	74,989.04	39,668.06
应收利息	39,668.06		-39,668.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72,146.60	2,772,146.60
应付账款	2,772,146.60		-2,772,146.60
其他应付款	573,390.50	574,320.66	930.16
应付利息	930.16		-930.16
管理费用	4,835,092.14	2,463,008.70	-2,372,083.44
研发费用		2,372,083.44	2,372,083.44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

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

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0%、11%、1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其中适用简易征收方式的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等计缴。税收优惠等情况详见“2、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11%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10%。

各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青岛浩大生物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6 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了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7100438），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公司 2018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8 年度，“上年”指 2017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539.00	
银行存款	25,006,584.90	14,288,598.71
合 计	25,054,123.90	14,288,598.71

注：年末本公司货币资金无被冻结对使用有限制款项（年初：无）；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26,780.50	
合 计	26,780.50	

（1）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90.00	100.00	1,409.50	5.00	26,780.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8,190.00	100.00	1,409.50	5.00	26,780.5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190.00	1,409.50	5.00
合 计	28,190.00	1,409.50	—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9.5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8,19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09.50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327,575.68	89.96	1,459,485.79	66.62
1 至 2 年	42,000.00	0.71	671,080.00	30.63
2 至 3 年	551,500.00	9.31	60,360.00	2.75
3 年以上	900.00	0.02		
合计	5,921,975.68	—	2,190,925.79	—

注：(1)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168,890.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4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23,916.67	39,668.06
其他应收款	38,793.24	35,320.98
合计	62,709.91	74,989.04

(1)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23,916.67	39,668.06
合计	23,916.67	39,668.06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83.89	100.00	5,190.65	11.80	38,793.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43,983.89	100.00	5,190.65	11.80	38,793.2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37.87	100.00	3,316.89	8.58	35,320.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637.87	100.00	3,316.89	8.58	35,320.98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354.69	1,567.73	5.00
1至2年	6,129.20	612.92	10.00
2至3年	1,200.00	360.00	30.00
3至4年	5,300.00	2,650.00	50.00
合计	43,983.89	5,190.65	—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294.69	26,008.67
押金、保证金	12,689.20	12,629.20
合计	43,983.89	38,637.87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73.76 元。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职工养老保险费	往来款	29,358.69	1年以内	66.75	1,467.93
深圳天安智慧园区运营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30.60	1-2年	11.89	523.06
易通支付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	3-4年	11.37	2,500.00
职工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1,936.00	1年以内	4.40	96.80
青岛富民来工贸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00.00	2-3年	2.73	360.00
合计	—	42,725.29	—	97.14	4,947.7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98,435.54		8,398,435.54
库存商品	1,674,328.68		1,674,328.68
周转材料	2,016,251.79		2,016,251.79
合计	12,089,016.01		12,089,016.0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5,550.29		1,755,550.29
库存商品	632,065.49		632,065.49
周转材料	509,391.60		509,391.60
合计	2,897,007.38		2,897,007.38

(2) 年末公司各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成本，不存在需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估进项税金	559,093.34	559,093.34
待摊费用		5,885.19
定期存款	5,0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5,559,093.34	564,978.53

7、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30,576.05	16,321,826.6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6,330,576.05	16,321,826.6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369,123.47	3,439,632.46	2,450,186.33	1,842,392.50	18,101,334.76
2、本年增加金额		11,982.77		1,998,239.84	2,010,222.61
(1) 购置		11,982.77		1,998,239.84	2,010,222.61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0,369,123.47	3,451,615.23	2,450,186.33	3,840,632.34	20,111,557.3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28,493.76	616,071.30	526,409.52	308,533.56	1,779,508.14
2、本年增加金额	492,740.64	327,150.48	581,870.16	599,711.90	2,001,473.18
(1) 计提	492,740.64	327,150.48	581,870.16	599,711.90	2,001,473.1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21,234.40	943,221.78	1,108,279.68	908,245.46	3,780,981.3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547,889.07	2,508,393.45	1,341,906.65	2,932,386.88	16,330,576.05
2、年初账面价值	10,040,629.71	2,823,561.16	1,923,776.81	1,533,858.94	16,321,826.62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④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 1601 室	2,353,825.75	房产证办理中
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 1602 室	2,354,346.16	房产证办理中
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 1603 室	2,419,858.58	房产证办理中
天安数码城一期产业楼 1604 室	2,419,858.58	房产证办理中

⑥公司年末各项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⑦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运输设备	1,251,810.42	购车贷款抵押
合 计	1,251,810.42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7,904.67	187,904.67
2、本年增加金额	584,203.50	584,203.50
(1) 购置	584,203.50	584,203.5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72,108.17	772,108.1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3,502.46	83,502.46
2、本年增加金额	46,957.57	46,957.57
(1) 计提	46,957.57	46,957.5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30,460.03	130,460.0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41,648.14	641,648.14

项 目	软件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104,402.21	104,402.21

注：（1）本年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3）公司年末各项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车间装修费	400,777.08	31,200.00	122,948.28		309,028.80
云服务器 ECS 服务费	6,516.13		2,299.80		4,216.33
合 计	407,293.21	31,200.00	125,248.08		313,245.13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00.15	990.02	3,316.89	497.53
递延收益	492,141.57	73,821.23	563,906.37	84,585.95
固定资产	821,234.40	123,185.16	328,493.76	49,274.07
未确认融资费用	617,469.15	92,620.37	257,723.34	38,658.50
合 计	1,937,445.27	290,616.78	1,153,440.36	173,016.0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10.00	
合 计	710.00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3年	710.00		
合计	710.00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装修设计费		1,497,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567,750.00	70,000.00
预付无形资产款项	188,679.25	1,208,679.25
合计	1,756,429.25	2,775,679.25

1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2,249,448.69	2,772,146.60
合计	2,249,448.69	2,772,146.60

(1) 应付账款**①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成品款	2,208,491.69	2,733,059.60
应付工程、设备款	40,957.00	39,087.00
合计	2,249,448.69	2,772,146.60

②于2018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3、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49,562.49	646,240.00
合计	1,249,562.49	646,240.00

(2) 于2018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4、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8,013.11	6,400,047.88	6,324,774.02	553,286.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9,910.52	869,910.52	
合计	478,013.11	7,269,958.40	7,194,684.54	553,286.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013.11	6,039,486.40	5,964,212.54	553,286.97
2、职工福利费		45,047.40	45,047.40	
3、社会保险费		295,658.08	295,658.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514.16	241,514.16	
工伤保险费		8,525.16	8,525.16	
生育保险费		45,618.76	45,618.76	
4、住房公积金		19,856.00	19,85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478,013.11	6,400,047.88	6,324,774.02	553,286.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0,678.26	850,678.26	
2、失业保险费		19,232.26	19,232.26	
合 计		869,910.52	869,910.52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8%、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5、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50,886.33	295,379.04
企业所得税	583,920.72	255,308.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62.04	20,676.5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254.43	1,476.90
个人所得税	365.21	2,254.28
教育费附加	25,526.59	8,861.37
地方教育附加	17,017.73	5,907.58
印花税	3,422.90	5,201.10
房产税	23,891.83	23,891.83
土地使用税	2,620.73	
合 计	1,571,468.51	618,956.92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489.51	930.16
其他应付款	345,810.15	573,390.50
合 计	346,299.66	574,320.66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购车利息	489.51	930.16
合 计	489.51	930.16

注：公司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欠付费用	323,810.15	573,390.50
押金、保证金	22,000.00	
合 计	345,810.15	573,390.50

②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18）	2,517,740.55	1,331,368.89
合 计	2,517,740.55	1,331,368.89

18、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653,624.45	1,201,932.00
青岛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7,749,532.50	8,589,786.6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17）	2,517,740.55	1,331,368.89
合 计	5,885,416.40	8,460,349.80

19、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技术转让递延收益	750,000.00		750,000.00		技术转让
政府补助	563,906.37		71,764.80	492,141.5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1,313,906.37		821,764.80	492,141.5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212,088.88			26,511.12	185,577.76	与资产相关
青岛市小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51,817.49			45,253.68	306,563.8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63,906.37			71,764.80	492,141.57	

20、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8,500,000.00	11,5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43,030.29	1,650,000.00		2,393,030.29
合计	743,030.29	1,650,000.00		2,393,030.29

注：公司 2018 年定向发行股票，增加股本溢价 1,650,000.00 元；

22、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6,038.41	942,814.54		2,228,852.95
合计	1,286,038.41	942,814.54		2,228,852.95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574,345.74	4,200,436.7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74,345.74	4,200,436.7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27,435.41	8,193,23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2,814.54	819,323.2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11,5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8,558,966.61	11,574,345.74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623,560.64	21,690,840.41	38,602,019.63	18,007,683.66
其他业务	5,021,565.04	3,922,711.10	7,559,419.63	6,147,432.97
合 计	55,645,125.68	25,613,551.51	46,161,439.26	24,155,116.63

(2)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养年康宝	27,221,764.23	12,688,710.10	20,760,543.42	10,358,664.11
鲍参灵	9,520,718.65	2,801,458.72	11,993,016.36	5,746,558.67
谷格	9,186,417.44	3,091,168.21	5,847,827.37	1,901,008.09
水产品	4,343,625.84	2,936,282.92		
莱茵舒	220,620.69	107,829.81		
蝶婷	129,724.14	63,865.13		
其他	689.65	1,525.52	632.48	1,452.79
合 计	50,623,560.64	21,690,840.41	38,602,019.63	18,007,683.66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257,623.75	222,303.83
教育费附加	110,410.19	95,273.08
地方教育附加	73,606.78	63,515.3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8,401.70	19,065.09
房产税	95,567.32	63,711.54
土地使用税	7,862.19	
印花税	21,507.90	23,780.20
其他	5,400.00	
合 计	590,379.83	487,649.12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务费	7,443,577.31	2,946,234.99
职工薪酬	3,187,369.86	2,787,273.45
业务宣传费	1,462,478.72	681,696.3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1,470,371.48	864,176.73
汽车费用	94,085.96	142,756.45
中介服务费	43,032.07	188,679.24
差旅费	525,656.75	133,429.80
物业管理费	249,522.99	141,219.77
办公费	276,938.62	138,033.13
其他	303,523.92	139,020.46
合 计	15,056,557.68	8,162,520.40

2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2,006.04	651,434.53
中介服务费	348,678.58	1,058,231.89
办公费	107,870.54	116,018.61
交通费	185,925.12	143,034.32
租赁费	27,426.11	22,857.14
差旅费	26,521.10	93,440.60
折旧费	89,344.13	80,738.94
其他	277,250.00	297,252.67
合 计	1,955,021.62	2,463,008.70

28、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2,210,640.22	1,704,219.60
直接材料投入	228,476.62	164,422.96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86,337.64	75,314.06
其他	59,905.66	428,126.82
合 计	2,585,360.14	2,372,083.44

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8,240.49	282,687.88
利息收入	109,494.97	40,989.73
其他	10,506.89	4,048.54
合 计	279,252.41	245,746.69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283.26	1,118.51
合 计	3,283.26	1,118.51

31、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34,374.80	67,993.63	834,374.80
合 计	834,374.80	67,993.63	834,374.80

3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222,903.19	197,677.89
合 计	222,903.19	197,677.89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06,000.00	
其他	929.68	6,148.90	929.68
合 计	929.68	612,148.90	929.68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		10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青岛市“专精特新”产品(技术)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专利创造资助资金		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城阳区专利奖励资金		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奖励资金		57,41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青岛市第二批科技专项资金		1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 555 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高成长型小微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2017年度企业管理专家诊断整改项目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岛市小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5,253.68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26,51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4,374.80		

(续)

补助项目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小微企业直接融资项目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阳区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项目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岛市小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1,482.51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26,51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6,000.00	67,993.63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0,092.22	1,095,680.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600.73	-136,896.29
合计	1,192,491.49	958,783.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619,926.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2,989.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2,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48.9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90,853.02
所得税费用	1,192,491.49

3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762,610.00	606,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125,246.36	1,321.67
收到的保证金等往来款	340,624.40	147,867.30
合 计	1,228,480.76	755,188.9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12,848,538.70	7,694,801.58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50,060.00	6,593.66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211,286.10	99,785.10
合 计	13,109,884.80	7,801,180.34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3,300.00
合 计		393,3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承销费	212,000.00	
合 计	212,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27,435.41	8,193,23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83.26	1,118.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1,473.18	1,368,790.61
无形资产摊销	46,957.57	38,36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248.08	111,34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8,240.49	282,687.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903.19	-197,67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600.73	-136,89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92,008.63	-1,334,096.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64,585.91	-215,72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8,662.16	2,696,952.92
其他	-750,000.00	-1,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798.31	9,808,106.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054,123.90	14,288,598.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288,598.71	3,987,041.3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5,525.19	10,301,557.3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5,054,123.90	14,288,598.71
其中：库存现金	47,53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06,584.90	14,288,598.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54,123.90	14,288,598.71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	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1,251,810.42	购车贷款抵押
合 计	6,251,810.42	

3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62,610.00	其他收益	762,61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年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浩大生物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具有控制权，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浩大生物科技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	青岛	生产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徐伦超直接以及通过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本公司 98.45%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年徐伦超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身份未发生变化。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姜云龙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徐胜明	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的父亲
于志兰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的母亲
王建芬	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的岳母
苏海洋	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伦超之妻弟
付鹏磊	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永禄	公司监事
王群	公司监事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徐胜明持股 99.10%并担任董事长
青岛华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姜云龙担任董事
张家港保税区润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王建芬持股 61.24%、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2月4日对外股权转让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徐伦超母亲持股 96.67%、并担任董事
青岛浩大食品有限公司	徐伦超持股 20.10%、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79.90%、徐胜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浩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徐胜明持股 82.76%、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5.17%
青岛铸锅厂	徐胜明担任总经理
青岛市城阳区北洲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5.00%、徐胜明担任董事
青岛福浩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73.68%、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26.32%、徐胜明担任董事
青岛崂山罐头食品冷藏厂	徐胜明参股 173.23 万元并实施重大影响
青岛安仕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胜明持股 0.20%、徐伦超持股 99.80%、徐伦超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市李沧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徐胜明姐夫持股 12.15%、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家港市丰河天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	王建芬弟弟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家港市金易达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苏海洋岳父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岳母持股 60%并担任监事
江苏金叶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苏海洋岳父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岳母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张家港市金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苏海洋岳父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岳母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7,091,523.41	2,248,288.33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支付加工费	754,356.22	248,417.10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及污水处理费	127,315.18	118,747.44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6,874.72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产成品	4,684.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产成品	12,891.6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25,371.13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	319,761.92	319,761.92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结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伦超	1,650,600.00	2017-2-17	2020-2-17	否

注：2017年2月，公司与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定编号MB-A696917000的《汽车贷款合同》，约定车价款2,358,000.00元，首付30%，贷款金额1,650,600.00元，期限36个月，年利率1.99%，按月还款，保证人为徐伦超。报告期内公司按约还本付息。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1,122.47	461,216.9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590.00	29.50		
合 计	590.00	29.50		
预付款项：				
青岛胜蓝工贸有限公司	68,000.00			
合 计	68,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171,792.71	
合 计	171,792.71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青岛浩大实业有限公司	252,065.00	252,065.00
徐伦超		39,292.10
王群	105.00	8,689.00
合 计	252,170.00	300,046.1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26,780.50	
合 计	26,780.50	

(1)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90.00	100.00	1,409.50	5.00	26,780.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190.00	100.00	1,409.50	5.00	26,780.5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190.00	1,409.50	5.00
合计	28,190.00	1,409.50	—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9.5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8,19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09.50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23,916.67	39,668.06
其他应收款	38,793.24	35,320.98
合计	62,709.91	74,989.04

(1)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23,916.67	39,668.06
合 计	23,916.67	39,668.06

注：本公司无重要逾期利息。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83.89	100.00	5,190.65	11.80	38,793.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983.89	100.00	5,190.65	11.80	38,793.24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37.87	100.00	3,316.89	8.58	35,320.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8,637.87	100.00	3,316.89	8.58	35,320.98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354.69	1,567.73	5.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至2年	6,129.20	612.92	10.00
2至3年	1,200.00	360.00	30.00
3至4年	5,300.00	2,650.00	50.00
合 计	43,983.89	5,190.65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294.69	26,008.67
押金、保证金	12,689.20	12,629.20
合 计	43,983.89	38,637.87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73.76 元。

④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职工养老保险费	往来款	29,358.69	1年以内	66.75	1,467.93
深圳天安智慧园区运营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30.60	1-2年	11.89	523.06
易通支付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	3-4年	11.37	2,500.00
职工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1,936.00	1年以内	4.40	96.80
青岛富民来工贸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00.00	2-3年	2.73	360.00
合 计	—	42,725.29	—	97.14	4,947.79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623,560.64	21,690,840.41	38,602,019.63	18,007,683.66
其他业务	5,021,565.04	3,922,711.10	7,559,419.63	6,147,432.97
合 计	55,645,125.68	25,613,551.51	46,161,439.26	24,155,116.63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222,903.19	197,677.89
合 计	222,903.19	197,677.89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4,374.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2,90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68	
小 计	1,058,207.67	
所得税影响额	158,731.15	
合 计	899,476.5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1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4	0.31	0.31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青岛浩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